



## 专家评审怒江鄱阳湖水土流失监测项目（图）

<http://www.firstlight.cn> 2005-09-05

2005年8月30日，长江水利委员会在武汉组织召开了《怒江流域水土流失动态监测项目实施方案》、《鄱阳湖水系水土流失动态监测项目实施方案》专家评审会。水利部水土保持司、水土保持监测中心和长江委有关部门和单位的专家和代表参加了会议。

怒江流域在我国境内涉及西藏、云南2个省32个县（市、区），总面积为13.60万平方千米。该流域生态环境比较脆弱，长期以来，缺乏有关水土流失基础数据，制约了流域综合利用规划的制订。鄱阳湖水系流域涉及赣、皖、浙、闽、湘五省99个县（市、区），总面积为16.23万平方千米，是国际重要湿地，也是长江干流重要的调蓄湖泊。为了摸清怒江流域、鄱阳湖水系水土流失现状，制定科学的水土保持规划，为流域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科学决策依据，开展怒江流域、鄱阳湖水系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工作是十分必要和紧迫的。

与会专家和代表听取了长江流域水土保持监测中心站关于《实施方案》主要内容的汇报，本着科学、求实的态度，对该报告进行了认真的评审。专家认为：《实施方案》内容全面，目标明确，技术路线正确，方法可行，进度安排合理。项目承担单位满足项目实施所具备的技术、资质与设备等条件，并建立了可靠的组织保障措施。会议最后要求报告编制单位根据专家审查意见抓紧对报告进行修改补充完善。

[存档文本](#)